

臺北市文山區景興國民小學 113 年度游泳池全時開放暨暑期游泳訓練營招生簡章

一、主旨：提升體適能，增進游泳技能及自救能力，推展全民體育，充實青少年暑期生活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文山區景興國民小學。

三、參加資格：

(一) 學員資格以就讀小學 1 年級以上人員為原則，身高應高於 120 公分始得報名參加。

(二) 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運動者(如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或其他類似症者)或經學校評估仍存有水中活動危險之虞者，勿報名參加，若因此發生意外，由家長及報名者自負。

(三) 購票入場游泳者，請務必遵守泳池規定及安全指示，違者本校得禁止進入。

四、泳訓營及購票入場日期：113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23 日之週一至週五，共 8 週。

五、泳訓營及購票入場時段：

暑期泳訓營(教練進行教學)					游泳池購票入場時段(自行游泳)	
時段	時 間	時段	時 間	報名費	開放場次	單次收費:成人 60 元、學生 40 元。
A	08:30 至 10:00	D	15:30 至 17:00	800 元 (限高中 以下)	06:30-08:30 (開放 1 個水道)	(1) 凡年滿 65 歲之長者、6 歲以下兒童及 持有身心障礙手冊者(含陪同人 1 人)，票 價免費優待。
B	10:30 至 12:00	E	18:30 至 20:00		17:00-21:00	(2) 開放場次每場提早 15 分鐘清場。 (3) 若遇游泳隊訓練及泳訓營教學時間，僅 開放 1 至 2 個水道供泳客游泳。
C	13:30 至 15:00					

六、自費生報名、繳費時間

1. 6/11(二) 上午 8 時開始受理繳費報名。

2. 每期開課前一週的週三前報名(逾期不受理)。例：報名第一期 7/1-7/5，須於 6/26(三)前報名。

七、免費生(無游泳池學校的學生)：免費生本身需不具初級班(含)以上程度之游泳能力，如有不實，需依收費標準及相關規定繳交費用。課程編班以初級班為主。

資格	本市公私立無游泳池學校之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升 4、5、6 年級(1~3 年級不開放報名) 不具游泳能力之學生，並以領有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手冊之家庭子女或本人優先錄取， 其次為因應國小畢業生游泳檢測，依今年 5 升 6 → 4 升 5 → 3 升 4 年級之順序錄取， 遇同年級則以報名時間先後順序錄取，其報名表須為正本(請黏貼照片)(學校戳章為影印 者，將不予受理)。
受理日期	6/11(二) 上午 9:00 開始受理 1-8 期免費生之報名(只繳交報名表)，經資格審核確定錄 取後，會另行通知。
注意事項	1. 免費生之錄取名額視報名時自費生已招收人數而定，不保證錄取。 2. 為嘉惠更多不具游泳能力之學生，免費生每年度每人至多得報名 2 期暑期游泳訓練營。 3. 免費生報名時，要繳交 2 張報名表(免費生報名表及本校報名表)

八、報名表可至警衛室、游泳池索取或學校網頁下載，免費生請至所屬學校索取證明及寫本校報名表。

九、報名地點：景興國小游泳池或學務處(文山區景華街 150 巷 21 號)，電話：2932-9439 體育組分機 723 游泳池 813。

十、招生名額：每時段以 50 人為限，額滿為止(預計自費生 42 人，免費生 8 人)；自費生收備取生若干名，遞補錄取後，將另行通知及繳費。

十一、說明事項：

(一) 每節提早十分鐘到場，學員均需自備泳衣、泳帽、泳鏡方可下水游泳。

(二) 學員請勿攜帶貴重物品，並敬請遵守游泳池安全管理規定。

(三) 參加泳訓班之學生接送，請由家長自行負責，接送地點為校門口。

(四) 請假不予補課，若因天災政府單位宣布停課除外。

(五) 學員退費申請作業，應於每期開課日 2 個工作天前提出申請。

退費比例如下：1. 未開課前全額退費 2. 開課 2 日內退二分之一 3. 開課第 3 日起不予退費。

(六) 報名後無法前來上課得改期，若報名為最後一期則依規定辦理退費。

(七) 請參加學員，若有體溫超過攝氏 38 度者，請盡速就醫，並不得正常上課。

(八) 請學員遵守泳池安全管理規定及聽從老師指導，若屢勸不聽，校方得拒絕其繼續參加。

(九) 本年度不招收成人學員，敬請見諒！

十二、本校師資為專業游泳教練或體育相關科系畢業，具合格教練證照，以安全第一的觀念、游泳專業知能從事教學。

